

甘州区沙井镇“种乡史语”生态文化公园绿化设施项目 招标公告

资审方式：资格后审

交易编号：SJC-BRZY-2024-003

本招标项目甘州区沙井镇“种乡史语”生态文化公园绿化设施项目，已由沙井镇人民政府以《关于拟同意甘沙井镇“种乡史语”生态文化公园绿化设施项目的批复》沙政发{2024}3号批准建设。项目招标人为甘州区沙井镇沙井村村民委员会，招标代理机构为甘肃博睿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决定对该项目进行公开采购招标，择优选定承包人。

1、项目概况：

1.1 标段划分及特征描述：本次招标设为壹个标段，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绿化工程、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绿化电气工程等。（具体改造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为准）；项目总投资约为 1563633.06 元，（具体内容详见工程量清单）。

1.2 计划工期：30 日历天。

1.3 招标控制价：1563633.06 元

1.4 资金来源：多渠道筹措。

1.5 建设地址：甘州区沙井镇沙井村。

1.6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 合格 标准。

2、对投标申请人的要求：

2.1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的注册公司，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2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建造师须有市政公用工程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资格，技术质量负责人具有工程类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2.3 工程投标活动的授权委托代理人应当为本项目负责人（即项目经理）。

2.4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必须同时提交《投标承诺书》，其承诺内容包括投标所提供的的所有证件及资料真实有效，中标后全面服从建设单位和

监管部门监督管理，如有违法行为接受处罚等。对未提供承诺书的企业不予通过资格审查。

2.5 资格审查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专家委员会应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投标企业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并采取必要方式做好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投标活动依法予以限制。如采用联合体的，联合体一方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的，联合体视为失信被执行人，予以限制投标活动。

2.6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招标文件的获取

3.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于 2024年4月12日至2024年4月16日，每日上午 08:30至11:30，下午 14:30至18:00 在 甘肃博睿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张掖市财智世家C段商铺三楼） 现场报名。

3.2 报名时需携带营业执照及授权委托书进行现场报名，否则不予受理。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 投标文件投递截止时间：2024年5月7日（星期二）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

4.2 投标文件投递地点：甘肃博睿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张掖市财智世家C段商铺二楼）。

4.3 开标时间：2024年5月7日（星期二）09时00分（北京时间）；

4.4 参加本次招标的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未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发布媒介：

本公告在甘肃省经济信息网站发布。

6、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7、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招标人：甘州区沙井镇沙井村村民委员会

地 址：甘州区沙井镇沙井村

联系人：蒋玉坤

电 话：18793683882

招标代理机构：甘肃博睿致远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张掖市财智世家 C 段商铺三楼

联系人：程俊华

电 话：18189630595